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5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主要职责:（一）办公室（信访股、行政审批股）。负责组织承办机关政务、事务工作;组织编制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承办机关及局属（直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组织实施机关及局属（直属）单位目标责任制考核和奖惩工作;负责秘书事务、会务组织、公文审核、文电处理、机要文档、印鉴管理、文书档案管理、安全保卫、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工作;负责建议提案办理、政务公开、宣传报道、舆情应对、应急管理、组织、宣传、纪检、统战、综治、精神文明建设、计划生育、工青妇等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工作;负责协调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局脱贫攻坚办公室及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民生任务督促检查、统计、汇总、考核等工作。

拟订信访规章制度;负责法治宣传教育、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工作;负责受理、组织、协调、交办、转送、督办人民群

众提出的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信访事项；做好12345政府热线办理；负责信访工作业务基础建设，对信访形势进行分析、预测，提出相应对策建议。

负责拟订行政审批项目的工作制度；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咨询、项目申报、要件材料审查、行政审批项目的受理和办理结果的反馈工作；负责局属各单位公共服务事项督促、检查工作。

（二）人力资源股。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人事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事业单位人员的聘用管理、调配、奖惩、考核、辞职、辞退工作；做好全县事业单位新进人员的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聘用合同管理、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并监督实施；负责机关工勤人员的管理、调配、奖惩、考核、辞职、辞退工作；负责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机关工勤、企、事业单位人事档案检查指导工作；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统计工作；负责“三支一扶”人员的招募及管理工作；负责事业单位政策性安置相关工作。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政策和规划；指导和监督对职业中介机构的管理，依法管理全县人力资源市场；负责国家有关国（境）外人员入县就业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国（境）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市场准入管理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全县就业援助和特殊群体就业政策；指导全县人才交流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承办县人民政府奖励表彰工作，负责对以县人民政府名义奖励表彰的项目和对象进行审核。

（三）劳动保障股。贯彻执行全县劳动关系政策，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和集体合同管理制度；指导全县劳动标准制订工作；监督执行企业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拟订劳动定额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调控政策；组织实施全县建立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的政策，承担劳动关系三方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和专项执法检查活动，依法督办重大违法案件和有关突发事件；参与集体上访和突发性事件的处理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负责全县有重大影响的劳动保障违法案件的社会公布；统筹拟订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劳动保障监察制度的实施规范，指导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负责拟订全县就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劳动者平等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跨县有序流动相关政策、制度和管理办法，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指导协助全县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指导和规范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管理；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协调处理涉及农民工的

重大事件；指导、协调农民工工作信息建设；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贯彻落实城镇和农村养老保险政策；拟订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

贯彻落实失业保险政策和失业保险基金管理办法；贯彻落实失业人员疾病、生育和死亡有关待遇政策；建立失业预警机制；负责全县领取失业金期间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的验收以及再就业培训补贴、职业介绍的审核和资金拨付；负责全县失业保险基金待遇项目审核和给付工作。

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政策；贯彻落实工伤预防、认定和康复政策；贯彻落实国家工伤伤残等级鉴定标准；负责工伤认定工作。

负责对基本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经办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检查监督。

（四）专业人员股（人才股）。贯彻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承办全县深化职称制度改革事宜；负责全县专业技术岗位（职务）聘任、晋升、续聘、考核等工作；负责全县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全县各类用人单位的工人技术等级培训、考试、考核等工作。

负责职业技能鉴定、开发、竞赛等工作；综合管理职业技术等级评定及职业资格证书颁发工作；拟订全县技工学校及职业培

训、鉴定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指导相关师资队伍和教材建设；拟订全县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政策、规划，建立职业培训制度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职业分类制度、职业技能标准、职业技能鉴定政策。

参与拟订全县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负责有关人才工作综合协调与管理；负责企、事业单位人才资源规划和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承担全县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规划和培养工作；负责各级各类有突出贡献专业技术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拔尖人才的申报、选拔工作；拟订全县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制定全县出国（境）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贯彻国家、省、市关于吸引留学人员回国工作或定居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农村实用人才、农村专长人才选拔培养工作。

（五）工资福利股。贯彻落实机关工勤、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拟订全县机关工勤、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的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县机关工勤、事业单位工资总额及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额；贯彻落实机关工勤、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非因公伤残、死亡待遇政策和给付标准。

贯彻落实企业职工离退休政策；负责企业职工离退休审批；贯彻落实企业非因公及因病死亡职工遗属和非因公工伤残职工

待遇政策和给付标准；贯彻执行职工疾病和生育期间的待遇政策。

负责养老保险待遇项目审核和给付标准工作。

做好企业改制相关工作。

（六）财务基金股。贯彻落实社会保险基金和专项就业资金监督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监督各单位社会保险基金、专项就业资金管理并负责监察、审计、检查工作；参与拟订全县社会保险基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全县专项就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编制、汇总本部门管理的各项基金（资金）预决算；组织监督相关部门征缴、支付、管理、运营社会保险基金及补充保险基金的情况；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承担县社会保障监督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负责拟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局属各单位财务核算和“三公”经费监管；指导监督局属各单位财务管理并负责监察、审计、检查工作；编制、汇总、执行并监督本部门预决算。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安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共 1 个单位纳入局单位预算)。

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信访股、行政审批股）、人力资源股、劳动保障股、专业人员股（人才股）、工资福利股、财务基金股。

编制人数小计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4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29 人。实有人数小计 11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3 人,行政在职人数 13 人,机关工勤在职人数 1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9 人。三支一扶人数小计 66 人。退休人数小计 16 人。

第二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79.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79.80	卫生健康支出	78.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7.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8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9.80	本年支出合计	1,167.2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07.47		
收入总计	1,167.26	支出总计	1,167.26

单位收入总表

[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167.26	107.47	979.80	979.8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34	104.08	857.26	857.26								8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22.43	91.57	750.85	750.85								8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842.43	91.57	750.85	750.8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1	12.51	106.40	106.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1	12.51	106.40	10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2	3.39	75.43	75.4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2	3.39	75.43	75.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6	2.52	47.44	47.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6	0.87	10.39	10.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1		17.61	1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1		47.11	47.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1		47.11	4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47.11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167.26	1,167.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1.34	1,041.34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22.43	922.43	
2080101	行政运行	842.43	842.4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0.00	8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91	118.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1	118.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82	78.8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82	78.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96	49.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6	11.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1	1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1	47.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1	4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979.80	一、本年支出	979.80	979.8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9.8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7.26	857.2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75.43	75.4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7.11	47.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79.80	979.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7.26	857.26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0.85	750.85	
2080101	行政运行	750.85	750.8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40	106.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40	10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43	75.4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43	75.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4	47.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9	10.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1	17.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11	47.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7.11	4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79.80	957.40	22.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7.56	897.56	
30101	基本工资	455.24	455.24	
30102	津贴补贴	39.27	39.27	
30103	奖金	56.35	56.35	
30107	绩效工资	117.60	117.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40	106.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44	47.4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9	10.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1	17.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11	47.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6	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9		15.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9		9.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4	59.84	
30302	退休费	57.76	57.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8	2.08	
310	资本性支出	6.51		6.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51		6.51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201001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00				2.00	4.00	4.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1001]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2025年度本单位无项目支出

附件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1167.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了36.43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余结转增加，同时三支一扶人员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1.03万元;其他收入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0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单位工会经费预算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07.4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07.4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结余结转，2024年三支一扶人员减少，10月安置三支一扶35人，招募15人。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1167.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了36.43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余结转增加，三支一扶人员减少，预算支出总体增加。其中:

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97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1.03万元,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2025年减少，一般公共预算减少；其他收入资金8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万元,主要原因是人社局2025年增加单位资金工会经费预算。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167.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了36.4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余结转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62.0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8.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84万元，资本性支出6.51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1.3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0.9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较去年增加，上年度结余结转增加；卫生健康支出78.8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76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住房保障支出47.1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7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062.0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0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上年度结余结转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38.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88万元，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增加工会经费预算;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8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93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资本性支出6.5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6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公务费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97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1.03万元，减少8.5%。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减少，预算支出减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7.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3.14万元，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减少，预算支出减少；卫生健康支出75.4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63万元，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减少，预算支出减少；住房保障支出47.1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7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预算支出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97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1.03万元，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人员减少，预算支出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97.5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84万元，资本性支出6.51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2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49万元，增长2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机关运行经费来源为部门预算批复表中行政参公单位——《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6.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9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无重点项目支出预算。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安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6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2.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4.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一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

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